

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7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19年7月15日在公司6号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其中董事浦俭英、独立董事朱和平、陈易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。会议由董事长周福海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》。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促进公司长期健康稳定发展，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共计20,359,837股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、员工持股计划。如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未授出或未全部授出，则未授出股份依法履行审议程序后予以注销。本次回购股份应当在公司披露回购结果公告后三年内（即2019年7月10日至2022年7月9日）转让或者注销。

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，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。

《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7）详见同日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16日